

# 太和县教育局文件

---

## 太和县教育局关于开展中小学教辅材料征订 专项排查的通知

县直各学校、各中心学校：

为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教辅材料征订工作，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和家长经济负担，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中小学教辅材料征订专项排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排查范围

全县中小学（含小学、初中、普通高中），教辅材料征订、选用、收费、使用等全环节工作。

### 二、工作重点

#### （一）学习有关文件

认真组织全体教职工学习《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教辅材料和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的通知》《阜阳市教育局关

于印发教辅材料进校园规范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和《太和县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学习材料见附件 1），深刻领会文件精神，准确把握政策要求，明确教辅材料征订、选用、收费、使用等环节的规范标准，切实增强规范管理教辅材料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 （二）开展排查工作

1. 自查自纠阶段（2025 年 12 月 9 日—15 日）。各学校对照排查重点内容，全面开展自查工作，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自查不留死角、整改不留隐患。自查结束后，填写《太和县中小学教辅材料征订专项排查自查表》（见附件 2）。

2. 县级抽查阶段（2025 年 12 月 15 日—19 日）。县教育局将成立专项排查工作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选取部分学校进行重点检查，结合学校自查情况，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访谈、问卷调查、实地核查等形式，深入排查存在的问题。

## 三、工作要求

各学校要充分认识此次专项排查工作的重要性，将其作为规范办学行为、减轻学生负担、维护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排查教辅材料征订工作中的突出问题，不回避矛盾、不隐瞒实情，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要立行立改；对排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要深入分析原因，完善制度措施，防止问题反弹。请各学校于 12 月 16 日（周二）下午下班前将学习情况

(照片 3—4 张、会议记录)、自查表报送至基督教股，电子版同步发送至 thxwpkjg@126. com.

附件：1. 学习材料

2. 太和县中小学教辅材料征订专项排查自查表

